**化工专业学院2025届专科毕业生实习方案**

毕业实习是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重要综合性必修实践教学环节，目的是培养学生独立地综合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分析与解决实际工作中遇到问题的能力。为了提高实习质量，完成实习任务，现根据我院2025届毕业生专业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专业特点和学生专业发展规划,切实提高学生综合能力与就业能力，促进就业与发展。

**二、毕业实习的组织与领导**

为了保证实习工作顺利有序进行，加强对实习工作的组织与领导，化工专业学院成立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实习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实习工作。

组 长：张丽

副组长：徐飞，葛永生

成 员：肖洁，余天文，毕业班辅导员，全体实习指导教师

**三、实施方案**

**（1）时间安排**

1、准备阶段（2024年12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开展实习动员、企业讲座等活动，明确专业实习的目的、内容、任务和应遵守的纪律。

2、实习阶段（2025年2月13日-2025年5月8日）

实习生在各实习单位进行相关的专业业务实习。

3、总结阶段（2025年5月9日-2025年5月22日）

实习生返校进行个人总结、小组总结；交流实习心得、体会；提交全部实习材料（实习报告、实习鉴定表等）；学院评定实习成绩，推荐优秀实习生。

**（2）实习方式**

1、集中实习。毕业实习原则上由学院统一组织，集中安排。系部负责人协同学院招生就业处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遴选优质实习单位，确定实习方案。

2、分散实习。分散实习的单位需是在工商行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正式企业或事业单位，经营状况良好,管理制度规范，并且：①实习单位提供的实习岗位必须与专业对口或相近; ②实习单位能配备经验丰富、认真负责的校外指导人员。在找到合适实习单位和实习岗位的前提下，学生可以申请分散实习。由学生根据个人情况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化工专业学院分散实习申请表》，并提交《实习三方协议》，经系部审核后，提交学院办公会审核通过后开展分散实习。分散实习原则上不超过50%。分散实习的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安庆师范大学非师范生专业实习管理规定》。

3、免修实习。根据《安庆师范大学应征入伍大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修订）》有关规定，应征入伍的毕业班学生，可申请以服兵役阶段性或年度总结（由服役部队或地方人武部出具）替代毕业实习，经学院认定后，成绩以 90 分或优秀计。

**四、实习纪律及要求**

1、一切行动听指挥，实习学生要认真听取实习单位的相关要求，服从指导教师和实习单位的安排，作好实习前的各种准备。根据实习单位要求，认真编写个人实习计划，确保实习任务按计划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2、着装整洁、仪表端庄，态度和蔼，为人正直，品行高尚，谦虚诚实，服从安排，按时到达指定的实习岗位。

3、严格遵守实习单位及学校的一切规章制度、生产纪律、安全规则，坚守实习工作岗位，随时保持与指导教师和辅导员的联系。凡因实习学生违反学校或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导致造成实习单位财产或名誉损失，责任均由学生本人承担。

4、分散实习学生需保持电话畅通，以便随时联系与检查。若实习学生一个月内未与指导老师和辅导员联系，按实习成绩不及格处理。

5、严格按实习日程工作，不得无故迟到、早退或缺勤。学生在实习期间，原则上不得请假。如有特殊情况确需请假者，经实习单位领导同意后，报辅导员和实习指导教师批准，按规定办理相关请假手续。若抽查发现学生擅自脱岗或缺勤，实习成绩一律按不及格处理。

6、爱护公共财物，借用实习单位的一切物品要妥善保管，按时归还。

7、学生在实习期间要自觉遵纪守法，注意安全，增强自我保护、自我防范意识，严禁参加非法传销等非法活动。凡实习期间出现违法乱纪甚至犯罪行为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实习学生本人承担。

8、实习期满，学生应对本次毕业实习认真总结，撰写《毕业实习报告》，并填写《毕业实习成绩鉴定表》，并请实习单位在鉴定表中给出实习评语，加盖公章。

9、实习期满，务必按时返校报到。因事因病不能按时返校者，应及时向辅导员老师说明情况，获得批准。否则，按照旷课处理，并按学校相关规定，上报学校教务处。

10、实习期间注意人身安全、财产安全。

化工专业学院

2024年10月30日

**附件：**

**安庆师范大学化工专业学院分散实习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学号 |  | 性别 |  |
| 专业班级 |  | 联系电话 |  |
| 实习岗位 |  | 实习起止时间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实习单位名称 |  |
| 实习单位地址 |  |
| 实习单位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分散实习的理由：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
| 家长意见 | 本人同意子女 自主实习，并积极协助学院做好以下工作：1.督促子女按时完成实习任务；2.加强子女遵纪守法教育；3.加强子女的安全教育，关注子女的实习情况。学生家长（签名）： 年 月 日 |
| 实习单位意见 |    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
| 系部负责人审核意见 |   系部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学院审核意见 | 分管教学院长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